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0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茅庆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下列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

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障本次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公司的各项战略方针得以实现，公司制定了《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行权或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或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或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

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或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未行权标的股票的锁定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的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有权在在激励权益授予前，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股权激励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2 号楼 307 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3 日